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220kV 老山变电站至 110kV 城子上变电站线路工程

项目编号：文发改基础〔2021〕251 号

建设地点：云南省文山州麻栗坡县

验收单位：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文山供电局

2023 年 5 月 1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220kV 老山变电站至 110kV 城子上变电站线路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文山供电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麻栗坡县水务局 麻水务许准字〔2022〕第 3 号，2022 年 2 月 9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 年 11 月 30 日开工，2022 年 9 月 24 日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文山供电局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云南鑫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昆明先行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文件的通知》（云水保〔2017〕97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2023年5月16日，220kV老山变电站至110kV城子上变电站线路工程在麻栗坡县召开了220kV老山变电站至110kV城子上变电站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项目建设单位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文山供电局、施工单位云南鑫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昆明先行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等相关单位的代表和特邀省级专家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保方案编制、监测、施工、监理、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220kV老山变电站至110kV城子上变电站线路工程主要由变电工程及输电线路工程组成。变电工程为110kV城子上变扩建1个110kV间隔，220kV老山变沿用已有110kV备用间隔，仅对二次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变电工程本次不新增占地，仅在原有变电站内增加输电设备

及技术改造，防治责任归各变电站负责。线路工程部分：新建线路从 220kV 老山变 110kV 侧出线构架出线，出线后线路左转沿西方向走线，绕过老地房村后线路连续左转，跨越麻栗坡至大萍乡道后线路沿西南方向一直走线到达大鱼塘村南侧，然后线路右转与 110kV 老猫 T 线平行走线，经广子山、金塘子、达秧、团田村、线路稍左转跨越盘龙河后到达 110kV 城子上变电站。新建线路全长 13.854km，曲折系数 1.17。使用铁塔 36 基，其中已建成沿用 2 基，新建 34 基。

本工程占地面积 0.31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0.12 公顷、临时占地 0.19 公顷。工程建设共产生土石方开挖量 4449 立方米（含表土剥离 700 立方米），回填土石方 4449 立方米（含表土回覆 700 立方米），开挖土石方全部就地平衡，无永久弃渣。总投资 1511 万元，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开工，2022 年 9 月 24 日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1. 方案批复时间及文号：2022 年 2 月 9 日，麻栗坡县水务局以麻水务许准字〔2022〕第 3 号对《220kV 老山变电站至 110kV 城子上变电站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 方案批复的主要内容为：批复方案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0.28 公顷。批复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4%，土壤流失控制 1.0，渣土防护率 88%，表土保护率 90%，林草植被恢复率 94%以上，林草覆盖率 19%。方案批复措施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760 立方米，浆砌石截排水沟 60 米，土地复耕 0.03 公顷；植物措施：植被恢复 0.16 公顷；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870 平方米，临时排水沟 480 米，临时拦挡 263 米。批复的水土保持总投资 21.1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2.24 万元，植物措施费 0.36 万元，临时措施费 7.16 万元，独立费用 10.01

万元，预备费 1.1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20 万元。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 号）条款，对工程建设情况逐项复核，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开展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自行开展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 2023 年 5 月完成《220kV 老山变电站至 110kV 城子上变电站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绿黄红”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本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并于 2023 年 5 月完成《220kV 老山变电站至 110kV 城子上变电站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和监测工作，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施工过程中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认定，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设施运行正常，后续管护责任落实。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1. 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

（1）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0.31 公顷，较方案批复防治责任范围 0.28 公顷增加 0.03 公顷，增加比例 10.7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未达到增加 30%以上，纳入验收管理。防治责任范围增加区域为塔基区。

(2)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情况：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了截排水沟、绿化及临时排水、临时覆盖等措施，基本控制了项目区水土流失。完成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700 立方米，生态排水沟 48 米，土地复耕 0.03 公顷；植物措施：植被恢复 0.16 公顷；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1000 平方米，临时排水沟 400 米，临时拦挡 220 米。

本项目划分 4 个单位工程，6 个分部工程，17 个单元工程，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3)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25.68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2.30 万元，植物措施费 0.47 万元，临时措施费 8.59 万元，独立费用 14.12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20 万元。

(4)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工程区内水土保持措施已基本形成体系，取得了一定的水土保持工作成效，水土流失治理度 99%，土壤流失控制达 1.03，渣土防护率 95%，表土保护率 98%，林草植被恢复率 99%，林草覆盖率 51.6%，各项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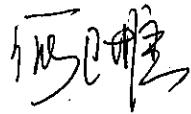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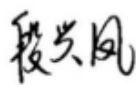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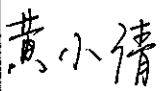
2.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工作，管理体系健全，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 1.建设单位要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 2.加强植被恢复区域的抚育管护，针对局部植被恢复不良区域及时补植补种。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何卫雄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文山供电局	副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杨俊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文山供电局	项目经理		
	张忠诚	文山州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段兴凤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黄小倩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文山供电局	专责		监测单位
	冯海俊	昆明先行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总监		监理单位
	孙云峰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卢俊	云南鑫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